

七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成都市锦江区人民政府三圣街道办事处（单位名称）的成都市锦江区人民政府三圣街道办事处食堂食材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大米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四川省川粮米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8人，营业收入为1389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573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小麦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广汉雁林食品厂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1人，营业收入为2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8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食用植物油（菜籽油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四川省粮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5人，营业收入为12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0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食用植物油（大豆油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成都庆丰植物油脂有限责任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8人，营业收入为6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鸡蛋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四川正大蛋业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77人，营业收入为33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128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鲜猪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四川坤泉食品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3人，营业收入为48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9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牛肉、羊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广汉市盛大食品有限责任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8人，营业收入为55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67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，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: 北京中德信用资产评估有限公司
日期: 2023年11月29日